

证券代码：300223

证券简称：北京君正

公告编号：2018-045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2、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

3、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7,229,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19980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179824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及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998059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 以内, 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39961 元; 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 (含 1 年) 的, 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19981 元; 持股超过 1 年的, 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67,229,300 股, 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00,642,700 股。

三、分红派息日期

- 1、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
- 2、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6 月 12 日;
-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 2018 年 6 月 12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 截止 2018 年 6 月 1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转增的股份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 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 (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 直至实际转增的股份总数与本次转增的股份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 (或其他托管机构) 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753	刘 强
2	01*****611	李 杰
3	01*****444	张 紧
4	00*****726	冼永辉
5	01*****729	晏晓京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 (申请日: 2018 年 6 月 4 日至登记日: 2018 年 6 月 11 日), 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 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公积金转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299,380	40.24%	13,446,813	80,746,193	40.24%
高管锁定股	67,299,380	40.24%	13,446,813	80,746,193	40.2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9,929,920	59.76%	19,966,587	119,896,507	59.76%
三、股份总数	167,229,300	100%	33,413,400	200,642,700	1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实施送转方案后，按新股本总数摊薄计算，2017 年度每股收益为 0.0325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4 号楼

咨询联系人：白洁

咨询电话：010-56345005

传真电话：010-56345001

九、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四日